

信息披露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301282 股票简称:金禄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5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上限为人民币25元/股,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7日及2024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股份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上半个月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34,9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6%,最高成交价为17.6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6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026,429.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公司股份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金禄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三日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002724 股票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2024-043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2024年1月10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等。拟用于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17元/股,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回购股份价格相关条款,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2.17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2.1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数量14,430,95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8705%;最高成交价为6.6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8元/股,成交金额为1,870.5万元。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300672 股票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4-036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人民币9.92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23,98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334%,最高成交价为58.5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4.0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37,164,329.06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3日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300876 股票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4-049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用于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2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4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00元/股(含),以回购价格上限和回购资金区间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7,742,8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高于1,142,8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2024年2月2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回购股份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06,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3%,最高成交价为19.7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11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7,787,468.5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回购方案。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600643 股票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7

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09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3%,购买的最高价为4.62元/股、最低价为4.5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537,838.05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601208 股票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6月31日,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449,091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027%,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7.7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9,993,184.47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和《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449,091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027%,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7.7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69,993,184.47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的相关条款,已达到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下限金额。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603081 股票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4-048

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618,9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0.40元/股,最低价格为9.40元/股,使用的资金总额为3,658.73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股票代码:601208 股票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2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3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00至6月12日(星期三)16: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点击页面上“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电话与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邮箱investor@emtco.com进行提问。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24年4月13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6月13日上午10:00-11:30举行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互动。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13日上午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唐安斌先生
总经理:李刚先生
独立董事:李双海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敬国飞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6月13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6月5日(星期三)至6月1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的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emtc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杰
电话:0816-2289750
邮箱:investor@emtc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603306 股票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1

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55,100股,累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913%,购买的最高成交价为19.0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0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7,443.6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600955 股票简称:维远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55,100股,累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913%,购买的最高成交价为19.0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0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7,443.6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华益维远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3日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票代码:603596 股票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4-046

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2024年6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55,100股,累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913%,购买的最高成交价为19.0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0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7,443.6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

● 现金管理金额:3,500万元(人民币)

● 现金管理产品: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计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19期A款

● 现金管理期限:3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1月25日,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施工进度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相关议案之日止。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募投项目施工进度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降低募集资金闲置成本,提升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能力,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①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735号),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6,464,47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6,999,996.34元,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6,544,250.00元(含税)(不含前期已支付费用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60,455,746.34元,另扣减前期已支付的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396,464.47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9,059,281.8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扣除金额3,814,022.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不含发行费用)为人民币762,873,304.77元。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1年4月16日出具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鉴证报告》(致函验字[2021]第150C000185号)。

②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

● 现金管理金额:3,500万元(人民币)

● 现金管理产品: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计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219期A款

● 现金管理期限:3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1月25日,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4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施工进度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批准相关议案之日止。

一、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募投项目施工进度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降低募集资金闲置成本,提升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能力,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①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735号),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6,464,47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6,999,996.34元,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6,544,250.00元(含税)(不含前期已支付费用5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60,455,746.34元,另扣减前期已支付的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396,464.47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9,059,281.8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扣除金额3,814,022.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不含发行费用)为人民币762,873,304.77元。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于2021年4月16日出具了《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鉴证报告》(致函验字[2021]第150C000185号)。

②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